

[美] 玛雅·安吉罗著  
杨玉功 陈延军译  
陈苏东校

## 小 说 丛 书

我 知 道 笼 中 鸟 为 何 歌 唱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 / [美]玛雅·安吉罗著；杨玉功，陈延军译。—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0.8  
(曾经轰动的 20 世纪外国女性小说丛书)

ISBN 7-5302-0618-4

I. 我… II. ①玛… ②杨… ③陈… III. 自传体小说：长篇小说 - 美国 - 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8278 号

曾经轰动的 20 世纪外国女性小说丛书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

WO ZHIDAO LONGZHONGNIAO WEIHE GECHANG

[美]玛雅·安吉罗 著 杨玉功 陈延军 译 陈苏东 校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朝阳展望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875 印张 190 000 字

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ISBN 7-5302-0618-4

I · 603 定价：17.00 元

你们为什么看着我?  
我可不是来留……

与其说我忘了，不如说我无法让自己想起。另外的事情更重要。

你们为什么看着我?  
我可不是来留……

其实，我是不是能记起那首诗的其他部分无关紧要。而那句话所表达的实情就像是一块揉成一团的手帕，湿淋淋地塞在我的手心；他们接受得越快，我就越能尽早地张开双手，让风清爽我的掌心。

你们为什么看着我?……

我这有名的健忘症，又在有色人卫理派圣公会教堂的儿童区引起一番骚动和窃笑。

我穿的是淡紫色塔夫绸裙，每次我一呼气它就簌簌作响，而此时我正大口吮吸空气，好呼出心中的羞愧，那裙子响得更像是灵车背后的皱纹纸。

我是看着大妈在裙摆缝上花边、在裙腰做上秀气的褶饰的，我想我一穿上就会像电影明星一样好看(裙子的衣料是丝绸，这对于那种糟糕的颜色有所补偿)。我看起来会像一个可爱的白种小姑娘一样：人人都有这样的梦想，这是天经地义的。那裙子柔柔地搭在黑色的星

歌牌缝纫机上，像是有绝大的魔力；大家看见我穿着它一定会跑过来对我说：“玛格利特（偶尔会是‘亲爱的玛格利特’），请宽恕我们，我们过去不知道您的身份。”而我会大度地说：“哦，你们怎么可能知道呢？我当然原谅你们。”

仅仅这样想也让我一连兴奋了好几天，走到哪儿都像是脸上扑满了天使粉。可复活节清晨的阳光却让那条裙子现了原形：不过是用某个白种女人穿剩下的曾是紫色的衣服裁成的普普通通样子难看的一件旧货罢了。而且还像大人衣服那么长，可并没有遮住我那瘦骨嶙峋的双腿，我的腿上还涂了蓝徽凡士林，搽了阿肯色红土。那种经年消退之后的颜色让我的皮肤显得跟泥一样脏，教堂里所有的人都在盯着我的那双细腿。

有朝一日，当我从这个黑色丑陋的梦中醒来，当我那真实的头发，那头金色的长发替代了我头上这拳曲扭结的一团（大妈不许我把它们拉直），他们难道不会大吃一惊吗？因为我的眼睛又小又斜，过去他们说了许多诸如“我爸爸一定是个中国佬”之类的话（我原以为他们是说我爸爸是瓷器做的，就像一只杯子），当我从这黑色丑陋的梦中醒来，我浅蓝色的眼睛一定会把他们迷倒。到时候他们就会明白我为什么从没有学会南方口音，从来不说低俗的俚语，他们就会明白我为什么拒绝吃猪尾巴和猪嘴肉。因为我本是个白种姑娘，因为一个残忍的仙女后母——当然是她妒忌我的美丽——把我变成了一个体型奇大的黑女孩：黑头发毛烘烘的，脚板又宽，牙齿间的空洞都塞得下一枝二号铅笔。

“为什么你们在看……”牧师的妻子朝我俯过身来，她那蜡黄的长脸上满是遗憾之意。她悄声道，“我只是来宣告，这是复活节降临的时刻。”我重复了一遍，把所有的词都挤成一团：“我只是来宣告复活节降临的时刻。”声音也低得不能再低。教堂里的嗤笑声悬在空中，就像一团融化的云，雨水随时都要落在我的头上。我手贴着胸脯，伸出两个手指，意思是说我要去厕所，随即踮着脚尖朝教堂的后面走过去。朦胧中，我听见女人们的声音从头顶传来，“求主赐福给这孩子”，还有“哈利路亚”。我的头扬着，我的眼睛睁着，可我什么都看不见。走到过道的半途，教堂里轰然一声“当他们将我们的主钉上十字架时你是否在场？”儿童们的长椅中伸出的一只脚让我绊了一跤，我跌跌撞撞的，开始说些什么，也可能是尖叫；但一只绿柿子飞来，也可能是只柠檬，正打在我的两腿之间并炸开。我舌头尝到了那种酸涩，嘴里靠近嗓子的部位都有感觉。我还没能走到门口，那种刺痛烧灼的感觉就沿两腿下注，甚至进入了我的主日短袜。我竭力忍着，想把疼痛的感觉憋回去，不让它迅速传开，可一到了教堂的门廊，我明白我得把它释放出来，不然它也许会直接反射回头顶，而我那可怜的脑袋就会像摔破的西瓜一般爆裂，而所有的脑浆、舌头、眼睛，还有吐出的东西都会满地乱滚。于是我直奔到教堂的院子里释放我自己。我边跑，边尿，边哭叫，不是到后面的厕所，而是直接跑回了家。当然我会为此挨一顿鞭打，那些讨嫌的小家伙又有了新的取笑我的材料。我终于还是笑了出来，部分是由于那种美妙

的释放，而更大的快慰不仅仅是源于从那愚蠢的教堂中解脱，也是源于我明白我不会因为脑袋破裂而死。

如果成长对于这个南方黑人姑娘来说意味着痛苦，那么，意识到自己生非其地则更像是剃刀上的锈蚀，威胁到了咽喉。

那是一种无端的羞辱。

我三岁贝利四岁的时候，我们就来到了这个弥漫着腐旧气息的小城：手腕上戴着标牌，上面说明——“致有关人士”——我们是玛格利特和小贝利·约翰逊，来自加州长滩，前往阿肯色的斯丹普城，转交安妮·亨德逊太太。

我们的父母已决定了结他们不幸的婚姻，于是父亲把我们托运行他母亲的家。我们的福祉被托付给一个脚夫——他第二天就在亚里桑那下了火车——我们的车票则别在我哥哥外套的内袋上。

那次旅程我大体没有什么记忆，但是到了种族隔离的南方地区，情况一定是有了转机。那些总是带着大包小包午餐旅行的黑人乘客，可怜我们这些“可怜的没娘的小宝贝儿”，把凉炸鸡和马铃薯色拉给我们吃了个够。

多年以后我发现，那些独自旅行的惊恐的黑人孩子已经成千上万次地横穿美国大陆，他们或是北上投靠在北方城市中新近发迹的父母，或是当北方城市经济未如人愿陷入萧条时南下投奔南方小城中的祖母。

这座小城对我们的反应一如其居民以前对一切新事物的反应。它一度对我们示以谨慎，却并不好奇，一旦

我们被认定为无害(又是孩子)之后，就把我们团团围住，像一个真正的母亲接纳一个陌生人的孩子。热情，却并不过分亲密。

我们与我们的奶奶和叔叔住在店铺(说的时候总是带着强调的口气)的后面；奶奶拥有这个店铺大概已经有二十年了。

本世纪初期，大妈(我们很快就不叫她奶奶了)就向木材场(西城)的锯木工和轧棉厂(东城)的种子商售卖午餐。她那香脆的肉饼和冰凉的柠檬汁，再加上她在两个地方同时出现的奇迹般的能力，确保了她生意的兴隆。开始她推个流动午餐车，然后她在两个盈利点之间建起了一个小摊位，几年之间一直为工人们服务。后来她把店铺建在了黑人区的中心。多年来它已成了城中世俗活动的中心。每到礼拜六，理发匠们把他们的顾客安顿在店铺门廊的阴凉处，而那些一刻不停地在南方串来串去的民谣歌手则斜靠在长椅上，一边吹着单簧口琴，弹着雪茄烟盒似的吉他，一边唱着布拉佐乐队忧伤的歌曲。

店铺的正式名称是威廉·约翰逊百货店。顾客可以买到主食，各种彩线，猪饲料，鸡饲料，点灯用的煤油，富人用的灯泡、鞋带、头饰、气球，还有花籽。在店里见不到的东西也都可以定货。

过了一段时间我们才对店铺熟悉得有了归属感，才觉得店铺也属于我们；在这之前，我们像是被锁在管理员一去不回的万物嬉游园里。

我每年都看着店铺对面的田野现出柔柔嫩嫩的新绿，又渐渐变成霜雪覆盖的白色。我能准确地知道过多长时间那些大马车就会开进前院，在黎明时刻装上采棉工人，把他们运到残余的奴隶制种植园中。

在采棉季节我奶奶早上四点就起床（她从来不用闹钟），然后吱呀作响地双膝跪下，嗓音中满是睡意地唱道：“我们在天上的父，感谢您让我看见这崭新的一天。感谢您未曾让我昨晚的睡床成为停尸板，也未曾让我的毛毯成为我的裹尸布。指引我的双脚在这一天走过笔直而狭窄的路，帮助我约束我说话的方式。赐福给这一家及其所有的成员。感谢您，以您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义，阿门。”

她还没有完全起身就已经开始叫我们的名字，发出指令，然后她的大脚就趿拉上家里自制的拖鞋，走过用碱水冲洗过的木地板，点上那盏煤油灯。

店铺里的灯光给我们的世界笼上一种柔和而虚幻的氛围，让我们觉得要悄声耳语、蹑手蹑脚才行。店铺里整夜都是洋葱、柑橘和煤油混在一起的气味；到了早晨，门上的木板条被摘了下来，清晨的气息随着顾客的身体挤进店铺：他们都是走了好几英里的路才到了搭车处。

“大姐，给我来两罐沙丁鱼。”

“今儿个我干活儿要快得让你觉得你一点儿也没动。”

“给我拿一大块干酪，再来点儿苏打饼干。”

“就给我来几大块那种花生糖。”这是一个采棉工

人在买午餐。那个油乎乎的棕色纸袋就塞在他工作外罩的上面。在正午的太阳招呼工人们休息之前，他会把那糖当点心吃。

每当这种温馨的早上时光，店铺里就充满了欢笑、玩闹、自吹自擂和信口开河。一个人说要摘两百磅棉花，另一个就说要摘三百磅，甚至孩子们都夸口要把五六捆棉花带回家。

前一天的采摘冠军是今天黎明时的英雄。如果他预言今天田里的棉株会很稀疏，棉花会像胶一样粘在棉莢上，大家都会心服口服地应和一声。

空棉花袋拖在地上的声音和醒来的人们低语的声音中夹杂着收银机不断录入小额款项的丁零声。

假如说早晨的声音和气息带有点儿超自然的意味，傍晚时分则显现出地地道道的阿肯色正常生活的气氛。在夕阳的余晖中，人们拖着的是沉重而懒散的脚步，而不是他们的空棉花袋。

采棉工人们终于被拉回店铺，他们一下车就失望已极地委顿在地。不管他们采多少棉花都不够。他们的工钱甚至都不够还欠我奶奶的债，更不用提在市区白人日用品供销店等待他们的数额惊人的账单。

早晨的笑闹声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对生活的抱怨：他们抱怨骗人的住所、缺斤短两的秤，还有蛇、干瘪的棉花和尘土飞扬的田垄。后来我一碰到那种采棉工人快乐歌唱的俗套形象就禁不住勃然大怒，我的那些黑人朋友都说我的这种偏执令人尴尬。可是我看到过可恶的小棉莢刺破采棉工人的手指，我也见到过他们的肩

膀、后背和手脚累得再也不肯动一动。

有些工人就把他们的棉花袋留在店铺里，第二天早晨再带走，但有几个工人还要把袋子带回去缝补。一想到他们在昏暗的煤油灯下，用一天劳动后僵硬的手指去缝补那粗糙的麻袋，我的心都难过得不禁抽紧。没过几个小时，他们又要赶回亨德逊姐妹的商店，备好食物工具，上车向种植园进发。随后他们面临的是又一天的挣扎，他们仅仅是想为全年赚够衣食罢了，而他们心中盛满沉重的无奈：他们明白采摘季节结束时他们的境遇与季节开始时不会有丝毫变化。他们既没有现钱也没有贷款来维持家人三个月的生活。在采棉季节中，傍晚时分最能显现出南方黑人生活的严酷；不过，这严酷的生活在清晨的光景中，在柔和的灯光下，由于自然赐予人的迷蒙和遗忘的本性而变得不是那么触目惊心。

那时贝利六岁，我小他一岁，我们常常一起背九九乘法表，嘴上速度之快就像后来我在旧金山见到的中国孩子打算盘。我们的那个大肚子火炉夏天灰暗无用，冬日里却熊熊燃烧着玫瑰色的炉火。要是我们愚蠢得总是背错口诀，那炉火就成了某种严厉责罚的威胁。

威利叔叔总是像一个黑色的大 Z 字(他从小就是残疾)似的坐在那儿，听我们为拉法耶特县立培训学校的培训能力作证。他的脸向左侧歪下来，仿佛他的下牙上装了滑轮，他的左手只比贝利的大一丁点儿；但如果我们将第二次犯错或第三次犹豫，他那只超大的右手就会揪住我们其中一个的后脖领子，一瞬间把那“犯人”扔向无情而红热的火炉，炉膛里的火苗像是魔鬼牙痛发作般在悸动。我们倒从来没有被灼伤，只是有一次我真的可能被伤到，当时我吓得要跳到火炉上，仿佛这样它就不再是个威胁。像大多数孩子一样，我以为只要我情愿面对最可怕的危险，并且战而胜之，我就会永远让它处于自己的掌握之中。但是我那种自我牺牲的冲动却遭到阻止。威利叔叔紧紧抓着我的衣服，我的挣扎只是让我闻到铁器红热时的那种干净纯粹的气味。尽管没明白其堂皇正大之原理，我们还是学会了乘法表，原因是我们有

这个能力，而且别无选择。

在孩子们看来，残疾的悲剧太不公平了，他们哪怕只是见到都觉得心里不安。而且他们自身也是刚刚脱离大自然的铸模，似乎明白他们自己也只不过侥幸逃脱了自然的又一个恶作剧。他们对自己的逃脱大为庆幸，于是他们对这个不幸的残疾人满是不屑与挖苦，借此来发泄情绪。

大妈反反复复地说过威利叔叔是如何在三岁的时候被一个照顾他的女人摔在地上，她说的时候从不表现出任何情绪。她似乎并没有对那个保姆，或者对她那位允许这个意外发生的上帝心怀怨恨。她觉得有必要向那些对这个故事耳熟能详的人一而再再而三地解释他并非“生来如此”。

在我们的社会中，那些双手双脚俱全的强壮的黑人男子也至多能勉强糊口；而威利叔叔有浆洗的衬衫、油亮的皮鞋和摆满货架的食物，却成了那些工作低贱、收入微薄者的替罪羊和笑柄。命运不但使他残废，而且在他的道路上设置了双重障碍。他还高傲而敏感，所以他无法假装自己没有残疾，也无法相信人们不会对他的缺陷表示反感。

有一天放学回家，我看见前院里停着一辆深色轿车。我跑进去发现一对陌生男女（威利叔叔后来说他们是小石城来的中学教师）正坐在店铺的阴凉里喝Dr. Pepper 饮料。我觉得周围似乎有什么不对，好像一个没有定时的闹钟突然响了起来。

我知道这感觉不会是因为那两个陌生人。尽管不是

那么频繁，倒也常有旅行者离开主路到斯丹普惟一的黑人商店来买香烟和软饮料。我一看威利叔叔就明白是什么在我的脑子里悄悄揪我的衣襟。他在柜台后面站得直直的，没有向前曲身，也没有倚在专为他制作的小架子上。他直直地站着。他的眼光似乎一下子把我制住了，那是一种既有威胁又有乞求的眼神。

我规规矩矩地跟陌生人打招呼，眼睛四下张望，想找到他的拐杖。哪儿都没有。他说：“哦……这这……这……哦，我的侄女。她刚……哦……刚放学。”又对那对夫妇道，“你们知道……如、如今的孩子们……他们成天在……在学校玩，又急急忙忙回、回家，想再、再多玩一会儿。”

那两个人很友善地微笑着。

他又说：“出去玩、玩吧，小妹。”

那位女士用她那柔和的阿肯色口音笑道：“噢，您知道，约翰逊先生，人们都说，人只能有一次童年。您自己有孩子吗？”

威利叔叔不耐烦地看着我，他脸上那种烦躁的神情，甚至在他花三十分钟把鞋带缠到他那双高鞋面特型鞋上时也没有出现过，“我，我想我跟你说过，去……去外面玩。”

在我离开之前，我看见他斜倚在身后的货架上，货架上有盖略特鼻烟、双排扣男大衣，还有火花塞牌口嚼烟叶。

“不，太太……没有孩、孩子也没有老婆。”他勉强笑了一声，“我有个老母、母亲，还有我哥哥的两个

孩子要照、照顾。”

他利用我们让他自己显得体面我一点也不在意。实际上，他要是喜欢让我假扮他的女儿我也愿意。我对自己的父亲不但没有感觉到任何亲情的约束，而且还想，如果自己是威利叔叔的孩子，受到的待遇恐怕要好得多。

过了几分钟那对夫妇就走了，从我们房子的后头，我看不见那辆红色的轿车惊跑了鸡，扬起了尘土，然后消失在前往麦格诺利亚的方向。

此时威利叔叔正沿着货架和柜台之间长长的阴凉的过道挪步——双手叠起，仿佛刚从梦里爬出来。我安静地呆在那儿，看着他猛地歪向一侧，又颠回另一侧，终于来到煤油桶旁。他的手伸到黑暗的角落，把他的拐杖紧紧握在手中，然后把重心移到那木制的支柱上。他认为他成功了。

我永远也不明白为什么那对夫妇(他后来说他以前从没有见过他们)把一个健全的约翰逊先生的形象带回小石城对他有那么重要。

他一定是厌烦了残疾的命运，就像囚犯厌烦监牢的铁窗和罪感的折磨。他那高鞋面的怪鞋和拐杖，他那不可控制的肌肉和大舌头，还有他或招人蔑视或令人怜悯的相貌，这一切的一切使他不堪重负；而只有一个下午，只有那个午后的部分时光，他想抛掉所有的那些烦恼。

在那一时刻，我理解他并感到与他更亲近了，从前和以后的日子我都没有过那种感受。

在斯丹普的这些年，我遇到并且爱上了威廉·莎士比亚。他是我白人中的初恋情人。尽管我喜爱并尊敬吉卜林、爱伦·坡、巴特勒、萨克雷和亨雷<sup>①</sup>，我还是把我年轻而忠诚的激情献给了保罗·劳伦斯·邓巴<sup>②</sup>、兰斯顿·休斯、詹姆斯·威尔顿·约翰逊<sup>③</sup>和 W. E. B. 杜波伊斯的“亚特兰大的连祷”。但是莎士比亚说过“当我遭逢命运与世人的羞辱”，我发觉这是我最为熟知的境遇。关于他的白皮肤，我也只好安慰自己说，毕竟他死了那么久，这事无论如何谁也不会在乎。

贝利和我决定背诵《威尼斯商人》中的一场，但我们都想到大妈会问我们谁是作者，那我们就要告诉她莎士比亚是白人，而她可不管他是不是死了。于是我们选择了詹姆斯·威尔顿·约翰逊的《创世篇》作为替代。

---

① 亨雷(William Ernest Henley, 1849—1903)：英国诗人、批评家和编辑。

② 保罗·劳伦斯·邓巴(Paul Lawrence Dunbar, 1872—1906)：美国黑人诗人和小说家。作品多反映黑人苦难，善用黑人口语，富有黑人民歌色彩。

③ 詹姆斯·威尔顿·约翰逊(James Weldon Johnson, 1871—1938)：美国黑人诗人，黑人文学编纂者。所作《人人引吭高歌》成为黑人圣歌。

称出半磅面粉，扣除面铲的重量，再把它清清爽爽地放在薄纸袋中，我总觉得这是一种单纯而新奇的经历。不管是面粉、马铃薯泥、麦片、糖还是玉米，渐渐地我就能看得出，那把像是银制的长柄勺要装多满才能把秤盘的指针推到八盎司或一磅的位置。每当我的感觉绝对精确的时候，我们那些有眼光的顾客就会赞叹道：

“亨德逊姐妹真是有几个聪明的孙子孙女儿。”假如我判断失误而对店铺有好处，那些眼睛尖的女人就会说：“小孩，再往那袋子里加点儿。你别想从我这儿占便宜。”

然后我就会暗中固执地惩罚我自己。每一次判断失误的代价是不许自己吃那种包着银纸的口福牌巧克力球，这可是我在世界上除了贝利之外最爱的东西。也许还有罐头菠萝。我对菠萝的痴迷几乎让我发疯。我梦想有朝一日我长大了能专为自己买一整箱菠萝。

尽管甜甜的金色菠萝圈长年呆在货架上花哨的罐里，我们只是在圣诞节才尝一尝。大妈用菠萝甜汁做成几乎是黑色的水果蛋糕坯。然后她把菠萝圈排在沉重的外壳熏黑的铁制平底锅里，好做喷香的倒置水果蛋糕。贝利和我一人一片，我那一片我会捧着吃好几个小时，一小条一小条地把水果撕下来吃，最后只留下手指上的